

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或本公司）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%，属于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况。

●经公司自查、向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：森工集团）书面发函问询，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森工集团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●公司不涉及国务院发布的“授权和委托用地审批权的决定”的相关事项。

一、股票交易（异常）波动的具体情况

本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（3月12日、13日、16日）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%以上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（一）生产经营情况

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没有发生重大变化。公司目前已陆续恢复了正常生产经营，公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，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，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，近期没有签订或正在磋商重大合同，没有在为产业转型升级投资新项目等。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；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（二）重大事项情况

1、经向控股股东森工集团函证，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

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（三）媒体报道、市场传闻、热点概念情况

近日，公司关注到相关媒体将公司列入“土地流转概念股”名单，经核实，具体情况说明如下：

1、公司不涉及国务院发布的“授权和委托用地审批权的决定”的相关事项。

2、经向控股股东森工集团核实，森工集团目前拥有林地面积为 128.96 万公顷。根据 1998 年 4 月 30 日公司与森工集团签署的《森林资源采伐权租赁协议》规定，公司拥有林地采伐权，没有林地所有权。

（四）其他股价敏感信息

经公司核实，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二级市场交易风险

2020 年 3 月 16 日，公司股票收盘价格 4.11 元，涨幅 9.89%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（二）生产经营风险

2020 年 1 月 21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2019 年年度预亏公告》，预计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-3.3 亿元至-3.9 亿元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，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、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，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、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，充分了解投资风险，谨慎、理性投

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3月17日